

梅县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现公布梅州市梅县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内容涵盖我局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dmx.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梅县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地址：梅县区新县城新闻路 3 号，联系电话：0753-2589495）。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将政府信息公开与农业农村工作紧密结合，积极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及时准确发布政府信息，坚持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氛围。

一是主动公开方面。2023年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农业农村局专栏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有领导分工、工作动态、部门文件、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和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栏目信息共163条。

二是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年，我局收到并按时办结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

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从政治导向、文字表述、政策法律等各方面加强审核把关，并建立信息发布审核登记备案制度，将发布信息逐一登记，做好台账归档，推进信息发布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确保上网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加大惠农政策信息公开力度，重点将涉及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如乡村振兴、粮食生产、金柚种植、蔬菜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等信息及时在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农业农村专栏进行公开发布。此外，还主动公开项目申报程序及申报遴选结果公示、行政审批事项、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等重要事项信息，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四是平台建设方面。按照上级要求，积极配合做好我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完善工作，进一步提升了政府网站服务水平。

五是监督保障方面。我局将政务公开作为专项工作列入领导分工，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具体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培训，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内容

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进一步提升全局干部职工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我局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但仍存在信息公开深度不够、人员专业化程度不高等问题。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后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部署要求，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继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加强人员业务培训，持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

梅州市梅县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1月8日